

2023 年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核查报告

核查单位：湛江市广播电视台

委托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北京博思恒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目 录

一、评价部门概要	- 1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 1 -
(二) 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 1 -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2 -
(四)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2 -
二、评价结论	- 3 -
三、绩效指标分析	- 5 -
(一) 履职效能	- 5 -
(二) 管理效率	- 7 -
(三) 加减分项	- 9 -
四、主要绩效	- 9 -
五、存在问题	- 11 -
六、相关建议	- 13 -
七、附件	- 14 -
附件 1: 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核查评分表	- 15 -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指标表	- 37 -

一、评价部门概要

（一）部门职能职责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等材料，湛江市广播电视台（以下简称“市广播电视台”）的主要职责如下：

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在新闻宣传、影视文化、信息传播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重复发挥党和政府的喉舌作用，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广播电视宣传，确保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制订并实施本台广播电视发展规划，促进湛江市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按照国家广播电视技术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广播电视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以及广播电视覆盖网络的规划、设计和建设；指导各县（市、区）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开展各项业务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广电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和经批准的相关业务；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1. 机构设置情况

市广播电视台无下属单位，设 20 个内部机构，包含办公室、纪检监察室、总编室（发展研究室）、组织人事科（加挂离退休人员管理科牌子）、账务科、广播电视新闻部、民生新闻部、广播新闻频率节目部、广播经济频率节目部、广播交通频率节目部、电视节目制作部、电视大型节目部、融媒体中心、技术保障部、广播制作播出部、电视播出部、广播发射台（加挂广东省湛江广播转播台牌子）、电视微波发射

台（加挂电视发射台、微波站两个牌子）、经营监管科、保卫科。

2.人员情况

核定编制人数 304 人，年末实有人数 365 人，其中：事业在编人员年末实有人数 304 人，其他人员年末实有人数 173 人，除上述人员外，尚有离退休人员 347 人。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根据 2023 年部门公开预算及决算报表，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年初收入预算数 782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20.3 万元。2023 年收入决算数 6640.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28.57 万元，事业收入 0.26 万元，其他收入 75.6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5.52 万元。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 2023 年部门公开预算及决算报表，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年初支出预算数 782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76.7 万元，项目支出 5543.6 万元。2023 年支出决算数 6606.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65.55 万元，项目支出 4041.12 万元。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84.48%，年末结转结余 33.35 万元。

（四）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根据《2023 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市广播电视台的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1、巩固壮大奋进新时代的主流思想舆论，加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2、坚持以人民

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推出更多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优秀作品；3、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进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4、讲好湛江故事、传播好湛江声音，宣传与创收力争迈进全省第一方阵。绩效目标对应的具体绩效指标如下表 1-1。

表 1-1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	引进电视（广播）剧（节目）40 部约 1460 集
		分钟	自制电视（广播）节目不少于 30000 分钟
		场次	大中小型活动不少于 10 场
	质量指标	投诉次数	少于 5 次
		获奖作品	不少于 5 项
		参与人数	活动群众参与人数不少于 2 万人
	时效指标	年	1
	成本指标	活动制作成本	低于 60%
		自办节目制作成本	低于 30%
		公用经费增长率	低于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收产值	3000 万
		毛利率	高于 30%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电视节目质量	质量提升
		文化活动参与度	不少于 2 万人
		热点新闻报道	及时高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电行业可持续发展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不低于 90%	

二、评价结论

经综合分析，从部门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方面进行考察，根据绩效复核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本次部门整体绩效

核查得分为82.86分，评定等级为“良”^[1]，总体得分情况见表2-1，具体评分依据、评价指标分析见附件1。

表2-1 评价综合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15	75%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14.57	72.85%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10	100%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100%	
	预算执行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4	100%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3	100%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10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100%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3	60%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10	7	70%	
	采购管理	采购管理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	1	100%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1	100%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2	100%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2.5	2	80%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0	0.00%
			采购政策效能	2.5	2.47	98.8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2	100%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1	100%
			资产盘点情况	1	1	100%
			数据质量	2	2	100%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2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1.82	91%
	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2	100%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100%
加减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	0	-	

[1] 评价结果分为五个等级:优[90分~100分),良[80分~90分),中[70分~80分),低[60分~70分),差(60分以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分项					
合计			100	82.86	82.86%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 履职效能

1. 整体效能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年初设置 10 个产出指标，经核查部门产出完成情况佐证材料，当年度共引进了 15 部电视剧、动画片及节目，涉及集数 533 集；自制电视节目 12 部，涉及时长 83009 分钟；自制经济广播节目 215142 分钟；自制交通音乐广播节目 372300 分钟；自制综合广播节目 328500 分钟；举办了 2023 年湛江市国防教育主题宣讲比赛、“盒你一起，让团圆可持续”湛江几好“迎中秋”沙滩歌会暨无人机大秀直播活动等 11 场大中小型活动，活动参与观众人数远超 2 万人；当年度未收到群众投诉，共收到 5 条热线工单，均为建议类工单，并已及时回复；获奖作品 17 项；活动制作成本及自办节目制作成本控制较好，公用经费同比上年未增长。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个别指标完成率低于 60%，如产出数量指标“集”的年度预期值为引进电视（广播）剧（节目）40 部约 1460 集，实际引进了 15 部电视剧、动画片及节目，涉及集数 533 集，完成率为 37.5%；二是个别指标完成偏离度较大，完成率超出 150%，如数量指标“分钟”完成率为 332.98%、质量指标“参与人数”完成率亦超 150%。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部门年初

设置 7 个效益指标，经核查部门效益完成情况佐证材料，部门 2023 年度完成创收产值为 1795.33 万元，实现毛利率 47.85%；年度策划举办了《湛江市各界妇女纪念“三八”节 113 周年暨表彰大会》《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现场交流——湛江市第六届道德模范暨第十二届“湛江好人”发布会》等主题活动，对于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起到较好的宣传作用；在《发现你的美》栏目推出春节特别节目，介绍湛江春节好吃、好玩、民俗风情，为湛江对外宣传起到较好的效果；此外，继续播出《春天的旋律 2023》跨国春节晚会，还积极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和触电新闻、视听湛江 APP、湛江市广播电视台第一视线微信公众号等多个新媒体平台上推送新闻等节目，审推音视频稿件上全国平台 16 条，其中本台 7 条，进一步提升湛江的知名度，广播电视节目质量有所提升；通过《湛江高质量发展 竞标争先比学赶超》《湛江高质量发展一把手访谈》《聚焦“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栏目及时报道热点新闻；通过 5G 智慧广电平台，充分利用 5G+4K 智慧广电直播车及融媒体演播室系统集群建设，实现广播电视与新媒体在内容、渠道、平台、终端、管理等多方面的深度融合，推动广电行业可持续发展。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个别效益指标完成率超出 150%，如社会效益指标“文化活动参与度”的年度活动参与人数远超预期的 2 万人，且指标考核内容与质量指标“参与人数”重复、二是个别指标完成情况缺乏佐证材料，如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缺乏相应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加以佐证。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2023 年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为 6528.57 万元，包含年初预算 7820.3 万元，年中调整预算 1291.73 万元，上年结转预算 0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为 6528.57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100%。

(二) 管理效率

1. 预算编制

部门预算编制基本完整、合规，2023 年度部门无新增预算项目，故无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2. 预算执行

部门年度无申请资金调剂、年中追加资金的情况，预算编制约束性较好；资金支出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资金支付审批程序较为完整、规范，未发现超范围支出或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财务管理基本合规。

3. 信息公开

部门已按要求在湛江市人民政府官网公开了 2023 年部门预算、2022 年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2023 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以及 2023 年度整体绩效及项目支出自评报告，预决算以及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公开及时。

4. 绩效管理

在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市广播电视台主要参考市级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执行，并提供了《财务预决算管理办法（试行）》（湛广视〔2021〕25 号），文件中明确了绩效目标管理及绩效评价的职责分工，但绩效管理制度不完善，未明确绩效目标管理的具体实施要求，且对于事前绩效评估、

绩效运行监控和评价结果应用亦未明确相关要求及职责分工；

在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方面：2023 年度编制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但存在以下问题：未见部门对于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复核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且部门整体指标设置不够规范合理，如产出数量指标“集”“分钟”“场次”均为计量单位，指标内容表述不完整，且成本指标“公用经费增长率”设置不够合理，与成本控制相违背。

5.采购管理

部门年度采购项目已按要求及时公开采购意向，并印发了《湛江市广播电视台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通知》（湛广视〔2019〕38号），明确部门内部采购活动的组织分工及采购活动实施的各项要求，且经财政部门备案，当年度采购活动未发生投诉。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部分合同未在结果公告出具后及时签订，如“湛江市广播电视台红头文件纸印刷”和“保卫科除“四害”服务采购”两个项目的合同签订时间超出中标公告发出三十日。二是部分采购合同未及时备案公开。经核查，2023 年开展的 22 个政府采购项目中，14 个项目在合同签订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公开，8 个项目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备案。

6.资产管理

部门资产配置基本合规，并开展了年度资产盘点工作，国有资产数据基本完整、准确，且资产账和财务账数据相符，部门内部制定了《湛江市广播电视台固定资产管理暂行规

定》（湛广视〔2014〕16号），并按照该制度及《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进行资产管理，当年度发生资产出租及处置，实施程序基本规范，资产出租及处置收入均已及时上缴财政，年度固定资产利用率为90.96%。

7.运行成本

经核查《2023年度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部门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70.39万元，与预算调整数相等；“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25.75万元，与预算安排数相等，运行成本均未超出预算安排。

（三）加减分项

部门当年度未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且未发现在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被问责，不涉及加减分。

四、主要绩效

（一）拓宽媒体融合渠道，提高群众传播度

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通过5G智慧广电平台，充分利用5G+4K智慧广电直播车及融媒体演播室系统集群建设，实现广播电视与新媒体在内容、渠道、平台、终端、管理等多方面的深度融合，提升市广播电视台的舆论传播力和影响力。一是打造“视听湛江”APP融合广播电视一体化矩阵，为广大用户提供本地新闻与生活资讯等服务，平台上设有时政、视界·世界、文明创建、红树林、专题栏目等多个板块，使新闻节目多媒体、多屏、多点发布，2023年平台粉丝量近

32 万多人，总阅读量 5000 多万。二是借助短视频短、平、快的节奏在微信公众视频号、抖音等平台进行快速推广，抓住节日热点推出《传七夕之美 倡文明新风》《中秋有“礼”文明有你》《丰收节里“话”文明 不负今秋好“食”光》《湛江文明二十条》等图文结合的短视频，宣传中国传统节日风俗和文明新风尚；策划推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湛江年味”系列短视频，其中“湛江年味”5 条短视频作品总点击量已达到 11 万+人次。此外，广播的防震应急知识通过短音频、短视频、微信公众号、可视广播、广播专栏等新媒体手段进行全方位宣传，增强了媒体宣传的群众粘连度。

（二）丰富节目制作内容，提高节目质量

一是做强特色节目品牌。当年度策划举办了《湛江市各界妇女纪念“三八”节 113 周年暨表彰大会》《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现场交流——湛江市第六届道德模范暨第十二届“湛江好人”发布会》《侨连心·月是故乡明》——湛江市侨界迎中秋庆国庆文艺晚会》《2023 湛江市国防教育主题宣讲比赛》等活动，对于推动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起到了较好的宣传效果。二是强化湛江本地宣传工作。先后完成摄制市委刘红兵书记在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曾进泽市长在“投资中国年”招商引资活动以及珠三角与粤东西北经贸合作招商会上播出的宣传片，现场会上播出后受到一致好评。与组织部合作专题片《产业链上“党旗红”》被推送到中组部《共产党员网》新媒体课件；党建汇报片《党建引领促发展 品牌

创建强能级》受到省领导的赞赏；积极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和触电新闻、视听湛江 APP、湛江市广播电视台第一视线微信公众号等多个新媒体平台上推送新闻等节目，审推音视频稿件上全国平台 16 条，其中本台 7 条，进一步提升湛江的知名度。三是多项自制节目获奖。当年度 2 项新闻消息获广东新闻奖、13 项作品获广东省广播影视奖、1 项作品获广东省新闻战线“走转改”优秀新闻作品、1 项作品获春节特别节目优秀作品奖，节目质量得以较大提升。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管理不到位，指标偏离度较大

一是部门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不完善。市广播电视台仅在《财务预决算管理办法（试行）》（湛广视〔2021〕25号）中明确了绩效目标管理及绩效评价的职责分工，但未明确其具体实施要求，且对于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运行监控及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亦未明确相关要求及职责分工，不利于保障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二是绩效指标名称设置不规范。根据市广播电视台《2023 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部分部门整体绩效指标的指标名称过于简洁，如产出数量指标“集”“分钟”“场次”，以及产出时效指标“年”的名称设置较为简单，未明确具体考核内容。三是部分绩效指标的指标值设置偏低。如数量指标“分钟”设置的预期值为“自制电视（广播）节目不少于 30000 分钟”，但年度实际自制电视（广播）998951 分钟，完成率为 332.98%，质量指标“获奖作品”设置的预期值为不少于 5 项，但年度实际获奖作品

17项，完成率为340%，实际完成值与预期值相差较大。

（二）采购合同管理不到位，未及时签订和备案

一方面，部分采购合同在采购结果公开后未及时签订合同。根据《采购项目完成情况表》，当年度开展政府采购的22个项目中，“湛江市广播电视台红头文件纸印刷”项目的结果公告时间为2023年11月3日，合同签订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保卫科除“四害”服务采购”项目结果公告时间为2023年3月9日，合同签订时间为2023年4月13日，上述两个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时间均超出规定时间三十日。另一方面，部分采购项目合同备案公开不及时。2023年开展的22个政府采购项目中，14个项目在合同签订2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公开，8个项目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备案，如“保卫科清运广电中心生活垃圾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2023年3月11日，合同备案公开时间为2023年6月13日，合同签订时间与备案公开时间相差3个月。

（三）部分产出和效益指标未达预期

经核查部门产出及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佐证材料发现，部分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未达预期。如产出数量指标“集”年度预期值为引进电视（广播）剧（节目）40部约1460集，当年度实际引进15部电视剧、动画片及节目，涉及集数533集，完成率为37.5%；经济效益指标“创收产值”年度预期值为3000万，年度实际创收产值为1795.33万元，完成率为59.84%。此外，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年度预期值为不低于90%，但部门当年度未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工作，

无法核实具体满意度。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完善绩效指标设置

部门应继续增强绩效观念，强化绩效管理，一方面，建立健全部门绩效管理制度。围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运用等方面，结合区域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制定完善的绩效管理制度，明确各模块的实施要求和机构内部职责分工要求。另一方面，科学设置部门绩效指标。围绕部门主要职责及重点工作任务设定清晰、量化的绩效指标，指标名称应确保规范、可衡量。同时结合部门上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当年度预期完成工作量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值，并在年中各项工作实施过程中及时跟踪各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指标完成进度及时、合理调整预期指标值，避免出现指标计划完成情况和实际完成情况相差较大的现象。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支出计划，评价小组对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进行梳理和完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设置建议详见附件2。

（二）加强采购合同管理，及时完成合同签订及备案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部门应加强对采购相关负责人员的培训和指导，对于各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开展，一方面，对于年度内开展的采购项目，应及时跟进各环节进度，在采购结果公布后及时与中标方沟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双方合同签订，避免出现履职风险。另一方面，在合同签订后，部门应按规定于两日内在政府采

购网上完成合同备案及公开，确保合同备案的时效性。

（三）合理编制年度工作计划，主动推进绩效目标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相挂钩，作为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量化体现，为确保年度工作任务可实现，部门应结合上年度工作完成情况、上级部门下达任务以及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编制合理可行的工作计划，并按照既定的工作计划主动推进相关工作，及时跟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影响绩效指标实现的各影响因素，并制定相应的解决措施，保障年度绩效指标能够达成。

七、附件

附件 1：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核查评分表

附件 2：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指标表

附件 1：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核查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合计	100		100		100				87.62	82.86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p>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为不及格，不得分； 60%≤完成率<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100%≤完成率<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150%的，得一半分。</p> <p>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p> <p>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p>	<p>根据《2023 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部门年初设置 10 个产出指标，经核查部门产出完成情况佐证材料，各项产出指标的具体完成情况如下：</p> <p>1. 数量指标：集，年度预期值为引进电视（广播）剧（节目）40 部约 1460 集。经核查完成情况佐证材料，2023 年共引进了 15 部电视剧、动画片及节目，涉及集数 533 集，完成率为 37.5%，低于 60%，不得分；</p> <p>2. 数量指标：分钟，年度预期值为自制电视（广播）节目不少于 30000 分钟。经核查完成情况佐证材料，2023 年共自制电视节目 12 部，涉及时长 83009 分钟；自制经济广播节目 215142 分钟；自制交通音乐广播节目 372300 分钟；自制综合广播节目 328500 分钟。即全年自制电视（广播）节目 998951 分钟，完成率为 332.98%，</p>	18.35	1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得 10 分；</p> <p>3. 数量指标：场次，年度预期值为大中小型活动不少于 10 场。经核查完成情况佐证材料，2023 年湛江市广播电视台共举办了 2023 年湛江市国防教育主题宣讲比赛、“盒你一起，让团圆可持续”湛江几好“迎中秋”沙滩歌会暨无人机大秀直播活动等 11 场大中小型活动，完成率为 110%，得 20 分；</p> <p>4. 质量指标：投诉次数，年度预期值为少于 5 次。经核查，2023 年湛江市广播电视台共收到 5 条热线工单，均为建议类工单，并已及时回复，当年度未收到群众投诉，得 20 分；</p> <p>5. 质量指标：获奖作品，年度预期值为不少于 5 项。经核查湛江市广播电视台获奖材料，2023 年 2 项新闻消息获广东新闻奖、13 项作品获广东省广播影视奖、1 项作品获广东省新闻战线“走转改”优秀新闻作品、1 项作品获春节特别节目优秀作品奖，即获奖作品共 17 项，完成率为 340%，得 10 分；</p>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6. 质量指标：参与人数，年度预期值为活动群众参与人数不少于 2 万人。湛江市广播电视台未统计各项活动参与人数，经核查活动总结及现场活动截图等佐证材料，当年度举办的活动中，“盒你一起，让团圆可持续”湛江几好“迎中秋”沙滩歌会暨无人机大秀直播活动的直播在线浏览人数超过 32 万人次，“侨连心·月是故乡明”湛江市侨界迎中秋庆国庆文艺晚会线上观看观众到达 260454 人次；此外，线下举办的《书香新时代，“典”亮新征程》湛江市中小学校中华经典朗诵大赛共有 24 支代表队参赛，约 300 名学生到场观看；“以学铸魂——做新时代文明人”主题演讲比赛活动共 21 个参赛队参赛，现场余 300 位观众观看。由此可见，当年度活动参与观众人数远超 2 万人，故得 10 分；</p> <p>7. 时效指标：年，年度预期值为 1。经核查，当年度各项工作基本能够按时完成，未发现超期完成的项目，得 20 分；</p> <p>8. 成本指标：活动制作成本，年度预期值</p>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为低于 60%。该指标主要考核当年度承办活动制作成本占活动收入的比例，经核查完成情况佐证材料，当年度湛江市广播电视台共签订 6 份合作协议，活动收入为 50.4 万元，活动制作成本为 6.53 万元，占活动收入的比例为 12.96%，低于 60%，达到预期目标，得 20 分；</p> <p>9. 成本指标：自办节目制作成本，年度预期值为低于 30%。该指标主要考核当年度承办其他单位委托的节目制作成本占节目收入的比例，经核查完成情况佐证材料，当年度湛江市广播电视台与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签订《住房公积金电视广播宣传合作合同》，取得收入 23.9 万元；与南部战区 91526 部队签订宣传片及队歌 MV 拍摄制作合同，取得收入 13.9 万元，共取得收入 37.8 万元；上述两项节目制作成本分别为 2.66 万元、4.05 万元，共 6.71 万元，占收入的比例为 17.75%，低于 30%，达到预期目标，得 20 分。</p> <p>10. 成本指标：公用经费增长率，年度预期值为低于 0。经核查 2022 年及 2023 年</p>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2022年部门公用经费支出为579.75万元,2023年部门公用经费支出为70.39万元,公用经费同比上年未增长,达到预期目标,得2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得分=(0+10+20+20+10+10+20+20+20)/10=15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效益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为不及格,不得分; 60%≤完成率<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100%≤完成率<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150%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效益指标得分合计÷效益指标个数。 3.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	根据《2023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部门年初设置7个效益指标,经核查部门效益完成情况佐证材料,各项效益指标的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经济效益指标:创收产值,年度预期值为3000万。经核查,湛江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上缴财政广告收入1795.33万元,即创收产值为1795.33万元,未达到3000万元,完成率为59.84%,不得分; 2.经济效益指标:毛利率,年度预期值为高于30%。经核查,2023年广告收入即创收产值为1795.33万元,一线创收部门的人工成本是847.66万元,各类活动和节目制作成本是88.59万元,毛利率为	18.81	14.57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p> <p>4.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p>	<p>1795.33-847.66-88.59=859.08/1795.33*100%=47.85%，达到预期目标，得20分；</p> <p>3. 社会效益指标：广播电视节目质量，年度预期值为质量提升。根据《湛江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计划》，2023年湛江市广播电视台加强策划引领，提高广播电视节目质量，一是当年度17件作品获得广东新闻奖、广东省广播影视奖等各类奖项；二是策划举办了《湛江市各界妇女纪念“三八”节113周年暨表彰大会》《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现场交流——湛江市第六届道德模范暨第十二届“湛江好人”发布会》等主题活动，对于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起到较好的宣传作用；三是在《发现你的美》栏目推出春节特别节目，介绍湛江春节好吃、好玩、民俗风情，为湛江对外宣传起到较好的效果；此外，继续播出《春天的旋律2023》跨国春节晚会，还积极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和触电新闻、视听湛江APP、湛江市广播电视台第一视线微信公众号等多个新媒体平台上推送新闻等节目，审推音</p>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视频稿件上全国平台 16 条，其中本台 7 条，进一步提升湛江的知名度，节目质量得以提升，因该指标为非量化效益指标，故得分=20*95%=19 分；</p> <p>4. 社会效益指标：文化活动参与度，年度预期值为不少于 2 万人。江市广播电视台未统计各项活动参与人数，经核查活动总结及现场活动截图等佐证材料，当年度举办的活动中，“盒你一起，让团圆可持续”湛江几好“迎中秋”沙滩歌会暨无人机大秀直播活动的直播在线浏览人数超过 32 万人次，“侨连心·月是故乡明”湛江市侨界迎中秋庆国庆文艺晚会线上观看观众到达 260454 人次；此外，线下举办的《书香新时代，“典”亮新征程》湛江市中小学校中华经典朗诵大赛共有 24 支代表队参赛，约 300 名学生到场观看；“以学铸魂——做新时代文明人”主题演讲比赛活动共 21 个参赛队参赛，现场余 300 位观众观看。由此可见，当年度活动参与观众人数远超 2 万人，但该指标与产出质量指标“参与人数”考核内容重复，故得</p>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10分；</p> <p>5. 社会效益指标：热点新闻报道，年度预期值为及时高效。根据《湛江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计划》，一是根据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和市竞标争先比学赶超的总体部署，电视新闻开设了《湛江高质量发展 竞标争先比学赶超》《湛江高质量发展 一把手访谈》《聚焦“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专栏进行系列报道，并根据主题报道需要，推出《专访县（市、区）委书记》《对话企业家》《聚焦制造新势力 激发产业新动能》等专栏，全面展现湛江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此外，还圆满完成了全国省市两会的报道工作，全力做好乡村振兴、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林长制和河长制、优化营商环境等宣传报道工作，为湛江跨越式发展赋能。二是充分利用“红树林之城”专栏，跟进落实“红树林之城”宣传报道，在“红树林之城”专栏的基础上开设了《走进红树林》等小栏目，大力助推湛江建设“红树林之</p>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城”。三是结合爱国卫生、垃圾分类、环境保护、法治建设等方面，《湛江新闻联播》栏目开设了“文明创建进行时”“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神文明建设”“关爱未成年人”“广东好人”“建设文明家庭”“我们的节日”“走进二十四节气”等小栏目，及时采访报道湛江市文明创建工作的新措施、新经验、新成效。新闻报道工作实施情况较好，因该指标为非量化效益指标，故得分=20*95%=19分；</p> <p>6. 可持续影响指标：广电行业可持续发展，年度预期值为长期。根据《湛江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工作计划》，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通过5G智慧广电平台，充分利用5G+4K智慧广电直播车及融媒体演播室系统集群建设，实现广播电视与新媒体在内容、渠道、平台、终端、管理等多方面的深度融合。一是打造“视听湛江”APP平台，设有时政、视界·世界、文明创建、红树林、专题栏目等多个板块，使新闻节目多媒体、多屏、多点发布，构建新媒体平台联动推送，平</p>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台粉丝量近 32 万多人，总阅读量 5000 多万。二是以短视频扩大平台的吸引力，通过短音频、短视频、微信公众号、可视广播、广播专栏等，运用新媒体的手段多方位宣传中国传统节日风俗、湛江风貌、应急常识等内容，增强媒体宣传的群众粘连度。三是创新报道提升平台的影响力，通过广播电视“多媒体形态、多信息服务、多网络传播、多终端展现”的方式，带给受众全新的视听体验，实现“实时直播+整合报道”、“传统大屏+移动小屏”的融通联动。通过综合多种新媒体技术，实现媒体深度融合，实现多形式、多样化传播，持续推动广电行业发展，因该指标为非量化效益指标，故得分=20*95%=19 分；</p> <p>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年度预期值为不低于 90%。单位未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工作，无法核实具体满意度，经综合分析，当年度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较好，未收到群众投诉，人民群众满意度较高，得 15 分。</p> <p>综上所述，本指标得分 =</p>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0+20+19+10+19+19+15) /7=14.57分。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	<p>预算资金支出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p> <p>结果=100%,得10分;100%>结果≥90%,得9分;90%>结果≥80%,得8分;80%>结果≥70%得7分,结果<70%,得6分。</p>	<p>根据部门在政府官方网站上公开的《2023年度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中《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显示,2023年年度预算收入为6528.57万元,包含年初预算7820.3万元,年中调整预算1291.73万元,上年结转预算0万元;年度实际支出为6528.57万元,预算资金支出率为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得10分。</p>	8	10
管理效率	50	预算编制	2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p>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减法。</p> <p>1.应评估项目>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p>	<p>根据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度部门整体自评表》,2023年部门无新增预算项目,故无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该项不扣分。</p>	2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2. 应评估项目≤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预算执行	7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 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分值×40%。 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和省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根据市广播电视台自评报告，2023年在使用资金时有1976.28万元调整了经济分类科目，其主要原因为年初下达预算指标的经济分类时按大类下达，因此在使用资金的时候需根据资金的实际用途调整经济分类，鉴于此为客观原因，故该项不扣分。	2.96	4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	经抽查湛江市广播电视台资金支付凭证及相关附件材料，部门资金支出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资金支付审批程序较为完整、规范，未发现超	3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p>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p> <p>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p> <p>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p> <p>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p> <p>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p>	范围支出或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故该项不扣分。		
		信息公开	3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p>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p>	<p>预算方面,市财政局于2023年2月24日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市广播电视台于2023年3月7日在湛江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部门预算,预算公开及时且内容完整、规范,得1分;</p> <p>决算方面,市财政局于2023年9月5日</p>	2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管理效率							预决算后，20 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 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 0 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批复 2022 年部门决算，市广播电视台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湛江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部门决算及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决算公开及时且内容完整、规范，得 1 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 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经查询湛江市人民政府网站，市广播电视台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公开《湛江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及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4 年 7 月 30 日公开《湛江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市级财政资金整体绩效自评报告》，绩效信息均已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公开，该项不扣分。	1	1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科	市广播电视台主要参考市级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并提供了《财务预决算管理办法（试行）》（湛广视〔2021〕25 号），文件中明确了绩效目标管理及绩效评价的职责分工，但未明确具体管理要求，且对于绩效运行监控和评价结果应用亦未明确相关要求及职责分工，故本项扣	3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4分。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10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 2. 根据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 3. 部门对重点评价和自评复核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2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1分。 4. 以上3项得分按分别占40%、40%和20%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部门编报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2022年部门自评复核等级为良，但未见其对于复核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且部门整体指标设置不够规范合理，如产出数量指标“集”“分钟”“场次”均为计量单位，指标内容表述不完整，且成本指标“公用经费增长率”设置不够合理，与成本控制相违背。综上所述，该项扣3分。	8	7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需实行采购意向公开的采购项目一个，为消防系统整改项目	0.5	0.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公开合规性		时性情况。		(二期), 根据部门提供的意向公开截图, 该项目已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开采购意向, 即采购意向 100%公开, 该项不扣分。		
					0.5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 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 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40 日内, 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 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 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根据部门提供的意向公开截图, 消防系统整改项目(二期)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开采购意向, 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 未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 该项目未列入部门年初预算, 故无需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公开, 该项不扣分。	0.5	0.5
管理效率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市广播电视台印发了《湛江市广播电视台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通知》(湛广视〔2019〕38 号), 明确了部门内部采购活动的组织分工及采购活动实施的各项要求, 并经财政部门备案, 故该项不扣分。	1	1
				采购活动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	采购投诉处理, 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 发现 1 例	部门当年度采购活动未发生投诉, 即采购活动基本合规, 故该项不扣分。	2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合规性		合规性情况。	扣 1 分，扣完为止。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1.5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1.5 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1 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 0.5 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部门当年度共开展 22 个政府采购项目，经核查《采购项目完成情况表》，其中 20 个项目已在中标公告发出三十日内完成合同签订，2 个项目合同签订时间超出中标公告发出三十日，分别为“湛江市广播电视台红头文件纸印刷”和“保卫科除“四害”服务采购”两个项目，合同签订及时率为 90.91%，故该项得 1 分。	1	1
					1	反应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电子合同签订情况。	1. 预算单位与电子卖场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时选择线上电子章签订模式完成合同签订。 2. 电子合同签订率=合同签订模式中选择了线上电子签章签订方式的合同数量/电子卖场合同备案数量。3. 评分=电子合同签订率	根据单位提供的电子合同签订截图，当年度 22 个政府采购项目均已采用线上电子签章签订合同，即电子合同签订率为 100%，故该项不扣分。	1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分值。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经核查《采购项目完成情况表》，2023年开展的22个政府采购项目中，14个项目在合同签订2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公开，8个项目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备案，故该项不得分。	1	0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时预留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182.03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482.03万元，超出预算编制时预留金额，该项不扣分。	1	1
			1		1.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落实2023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湛财采购〔2023〕6号）要求预算单位按照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 2. 完成比例=已完结交易总额/年度预留份额，完成比例最大等于1。		根据《2023年湛江市预算单位832平台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总体情况》，2023年市广播电视台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为875元，实际发生交易总额为887元，已100%完成预留份额，故该项不扣分。	1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管理效率							3. 评分=完成比例×分值。			
					0.5		1.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湛财采〔2023〕33号）要求预算单位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采购人为供应商信用评价体系的评价主体，评价节点设置在电子卖场采购结束后。 2. 评价率=已评价单数/评价单总数。 3. 评分=评价率×分值。	根据市广播电视台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信用评价截图，当年度共18个项目需开展信用评价，其中17个项目已完成评价，评价率=17/18=94.44%，故本项得分=94.44%*0.5=0.47。	0.5	0.47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湛江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单位办公用房面积14940.03平方米，实际使用办公用房2348.32平方米，按年末实有人数（在职在编及长期聘用）计算，人均占有办公用房面积6.43平方米；车辆实有数16台，按在编人数计算，每百人均占有车辆数量为5.26辆，未超出规定标准，故该项不扣分。	2	2
				资产收益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	根据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当年度发生资产收益	1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上缴的及时性		益上缴的及时性。	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45.27万元，其中出租出借收入144.69万元，资产处置收益0.58万元，均已及时上缴，故本项不扣分。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市广播电视台提供了《2023年度固定资产盘点表》，表明当年度部门对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且未出现异常结果，该项不扣分。	1	1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根据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当年度国有资产数据基本完整、准确，且资产账和财务账数据相符，故该项不扣分。	2	2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规程；如无，扣0.5分。 2. 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0.5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部门内部制定了《湛江市广播电视台固定资产管理暂行规定》（湛广视〔2014〕16号），并按照该制度及《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进行资产管理，当年度发生资产出租及处置，实施程序基本规范，故该项不扣分。	0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的，每发现 1 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市直单位平均值的得 2 分，低于平均值的不得分。	根据《湛江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当年度在用固定资产原值 30699.36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 90.96%，及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0.96%，故本项得分=90.96%*2=1.82 分。	2	1.82
管理效率		运行成本	3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2023 年度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当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70.39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0.39 万元，决算数未超出调整预算数，故该项不扣分。	2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整依据及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根据《2023年度湛江市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当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25.75万元,实际支出数为25.75万元,未超出预算安排数,故该项不扣分。	1	1
加减分项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1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3分。	当年度无相关表彰,且在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未被问责,不涉及加减分。	0	0

附件 2：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预期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电视(广播)剧(节目)集数	600 集
		自制电视(广播)节目时长	990000 分钟
		开展大中小型活动场次	10 场次
	质量指标	获奖作品数量	15 项
		活动参与人数	≥ 30 万人
		电视剧过审率	≥ **%
		投诉次数	≤ 5 次
	时效指标	电视剧播出及时率	100%
		传播故障维修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活动制作成本率	低于 60%
自办节目制作成本率		低于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收产值	1800 万元
		毛利率	高于 30%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剧收视率	≥ **%
		电视栏目收视率	≥ **%
		电视剧收视率	≥ **%
		广播栏目收听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电行业可持续发展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对大型晚会的满意度	≥ 90%
观众对电视节目满意度		≥ 90%	
注：年度预期值中标“**”的需要单位自行根据工作计划补充。			